

第二任校長 **1947-1949**

李士珍 先生



MR.SHIH- CHEN LEE

| 學歷 |

上海公學  
杭州之江大學 ( 後併入浙江大學 )  
日本步兵學校  
日本警官學校 ( 又稱警察講習所 )

| 經歷 |

西北與東南 警訓班之各級警政機構培訓幹部  
中央警官學校 ( 今中央警察大學 ) 教育長  
中華民國內政部警官高等學校校長  
黃埔軍校的「主義學會」候補幹事  
國民革命軍總司令部兵站總監部參謀長，少將軍銜

| 任內重要政績 |

李士珍先生原任內政部警官高等學校校長，於改組成立本校後，初任教育長，三十六年十月升任校長，自教育長而校長，任期有十四年之久。凡本校之組織、學制、校風及教育設施，均在任內奠定良好基礎。綜其對本校之重大貢獻如下：

- ✚ 在警官高等學校校長任內，建議改組成立中央警官學校。
- ✚ 在抗戰時期，分別擬定十年與五年建警計畫，蒙 蔣公採納實施。
- ✚ 分設西安、廣州、迪化、重慶、北平及瀋陽六個分校與上海、台灣兩個警官班。
- ✚ 選派三批優秀畢業生赴美深造人員，計二十四人。
- ✚ 在重慶校區恭塑 蔣公銅像。勝利後由於遷京，後排除萬難親自護送來台，現矗立本校升旗台前。
- ✚ 抗戰勝利時向蔣公保薦首都及各省市警察局長四十餘人。
- ✚ 洽請考試院舉辦警察學術考科，每年一次。今警察特考，即由此演變而來。
- ✚ 在總校及各分校訓練復原軍官轉業警官，計一萬零兩百三十三人。
- ✚ 在制憲審查會中，爭取警察在憲法上的規定，警察制度由此確立。